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

项目名称: 广州三池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广州三池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编制日期 2019 年 12 月 25 日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制

##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编制说明

《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由具有从事环境影响评价工作资质的单位编制。

- 1、部分内容如公众参与等章节可以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进行适当增删。
- 2、是否需做专项评价，应根据环保主管部门的意见进行。专项评价内容参照各相关导则规定进行编制。
- 3、本样本主要根据原国家环保总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试行）设计，同时适当补充了部分内容，今后仍应按照国家环境评价相关政策对报告表所填内容进行改进和完善。

## 一、建设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广州三池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新建项目				
建设单位	广州三池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法人代表	小林亨仁	联系人	庞工		
通讯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桂香社区观光路 1226 号				
联系电话	——	传真	——	邮政编码	——
建设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桂香社区观光路 1226 号——深圳市长安标致雪铁龙有限公司 SZ1 厂房部分区域				
环保审批部门	深圳市生态环境局 龙华管理局		批准文号	——	
建设性质	新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改扩建 <input type="checkbox"/> 技改 <input type="checkbox"/> 新建 <input type="checkbox"/> 延期 <input type="checkbox"/> 补办 <input type="checkbox"/>		行业类别 及代码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C3670; 模具制造 C3525;	
占地面积 (平方米)	6248		绿化面积 (平方米)	——	
总投资 (万元)	500	其中：环保投 资(万元)	3.2	环保投资占 总投资比例	0.64%
评价经费 (万元)	——	预期投产日期	2020 年 1 月		
<b>工程内容及规模</b>					
<b>1、项目概况</b>					
<p>广州三池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项目”）成立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注册地位于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桂香社区观光路 1226 号长安标致雪铁龙公司厂房一整套，主要为制造汽车零部件及汽车模具、夹具、检具。</p> <p>目前，项目处于筹备阶段，现申请办理新建项目环保审批手续。</p> <p>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原环境保护部《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17）第 44 号令）及《深圳市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审批和备案管理名录》深人环规〔2018〕1 号等有关规定，本项目建设方应委托有环境影响评价资质的单位编制《广州三池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新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表》。受广州三池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委托，深圳市环境工程科学技术中心有限公司承担了该报告表的编制工作。</p>					

## 2、建设内容

项目租用厂房面积为 6248 m<sup>2</sup>，建筑面积为 6248m<sup>2</sup>，具体建设内容见表 1-1。

**表 1-1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

序号	名称	建筑面积 (m <sup>2</sup> )	备注
1	来料区	234	——
2	办公区	266	包括办公室、会议室
3	测量室	32	——
4	生产区	2072	——
5	全检区	180	——
6	完成品放置区	448	——
7	检具放置区	96	——
8	出货区	780	——
9	原材料放置区	1542	——
10	空容器放置区	548	
11	叉车放置区	50	
小计		6248	—

## 3、产品方案

项目主要产品为汽车关键零部件、汽车模具、夹具、检具，设计生产量为年生产 10 万件，建设规模及产品方案见表 1-2。

**表 1-2 项目产品方案**

序号	产品名称	设计能力	年运行时数量
1	汽车关键零部件	10 万件	2400h
2	汽车模具	10 万件	2400h
3	夹具	10 万件	2400h
4	检具	10 万件	2400h



图 1-1 项目产品照片

#### 4、总图布置

项目厂房主要分为生产区、办公区、原材料放置区、成品放置区、出货区等，具体平面布置图见附图 4。

#### 5、主要原辅材料及能源消耗

项目主要原辅材料见表 1-3，主要能源消耗见表 1-4。

表 1-3 主要原辅材料消耗一览表

类别	名称	组分、规格、指标	年耗量	来源	储运方式
原料	钢材	—	3000t	外购	汽车运输 集中存放

表 1-4 主要能源及资源消耗一览表

类别	年用量	来源
新鲜水	96m <sup>3</sup>	市政供给
电	5 万千瓦时	

#### 5、主要生产设备

主要生产设备见表 1-5。

表 1-5 主要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	备注
1	油压机	80T	1 台	/
2	螺栓机	SAW-3000	1 台	/
3	CO <sub>2</sub> 焊机	EL350-3	1 台	用于设备检修，不用于生产
4	切割机	——	1 台	用于产品性能测试，不用于生产
5	钻床	——	1 台	
6	车床	——	1 台	
7	旋铆机	——	1 台	
8	机器人焊机	MA01400-A00	1 台	/
		BX200-A	15 台	/
9	固定焊机	SSAN0055	12 台	/
		SSAN0100	3 台	/
10	移动焊机	PSW150	4 台	/
		HPA150-K3	4 台	/

## 6、公用工程

供电系统：项目用电由市政电网供给，用电量约 5 万千瓦时，无备用发电机。

给水系统：项目用水由市政管网供给，项目用水主要为员工生活用水，无生产用水产生。项目用水量为 96m<sup>3</sup>/a。

排水系统和排水去向：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及排放，产生的生活污水进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园区污水处理设施及处理工艺见附图 15。

## 7、劳动定员及工作制度

项目员工 8 人，全年工作 300 天，每天工作 8 小时，年工作 2400 小时。员工食宿由工业区统一安排，项目不单独设置食堂及宿舍。

## 8、项目进度安排

项目处于筹备阶段，待办理环保审批等手续后正式建设。

## 项目地理位置及周边环境状况

### (1) 项目地理位置

项目位于深圳市长安标致雪铁龙有限公司 SZ1 厂房内，地理位置详见附图 1。

项目东、南、北侧均为雪铁龙基地汽车生产厂房，项目西侧为停车场。项目四至图、现场照片分别见附图 2、附图 3。

### (2) 项目厂房坐标范围

项目厂房所在位置范围拐点坐标详见表 1-6，拐点坐标图见附图 13。

表 1-6 项目厂房所在位置范围拐点坐标一览表

序号	X 坐标	Y 坐标
1	1 4299.3	40896.9
2	114302.3	40808.1
3	114528.4	40808.1
4	114528.4	40896.9

## 二、建设项目所在地自然环境社会环境简况

自然环境简况（地形、地貌、地质、气候、气象、水文、植被、生物多样性等）

### 1、地理位置

本项目位于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

观澜街道地处龙华区东北部，毗邻东莞、宝安、龙岗和光明区，辖区总面积34.6平方公里，下辖10个社区工作站、16个社区居委会，实际服务管理总人口约45万。

### 2、地质与地貌

龙华区地层历经各个构造运动阶段，第四系地层广泛分布，岩土层分布较均匀。地貌形态以剥蚀堆积和侵蚀堆积为主，土质多属黄泥沙酸锈土，地基承载力较高，约为10-25t/m<sup>2</sup>。本办事处位于地震烈度6度和7度过渡区，据此，本办事处的地震烈度定为7度。因此该办事处建设用地条件较好，适宜各种建筑物、构筑物建设。

龙华区处为典型的珠江三角洲冲积平原的丘陵山区，办事处内为丘陵地貌，地势呈南高北低，东西两侧高，中间低。丘陵地区平均高程80m，平原地区高程在30~60m之间。观澜大道西北部地层形成于侏罗系，东北部属白垩系下统塘夏群，办事处南部主要岩石类型为花岗斑岩脉。

### 3、气象与气候

该区属于南亚热带海洋性季风气候。全年温暖湿润，光热充足，日照时间长，雨量充沛。年平均气温21.4~22.3℃，一月份月均温12.9℃，七月份月均温28.7℃。气温和降水随冬夏季风的转换而变化，一年内有冷暖和干湿季之分。雨热同季，降水和热量的有效利用率高。多年平均降雨量为1932mm，多年平均降雨天数约为140天。降水分布不均匀，干湿季分明。4~10月为湿季，其降雨量占全年总量的90%。其中前汛期(4~6月)降雨量占全年的38-40%，雨型主要为锋面雨；(7~10月)以台风雨为主，降雨量占全年的50-52%。11~3月为干季，降雨甚少，一般在150-200mm之间，约为全年降雨总量的10%。多年平均相对湿度79%。

常年盛行风为东北风(频率为15%)，其次为东北风和东风(频率同时12%)。冬季1月最多风向为东北偏北风和东北风(频率分别为24%和20%)；夏季7月最多风向为西南风，东南偏东风和东风、其频率都在10%左右，静风频率为27%。年平均风速为2.6m/s。



#### 4、流域水文及排水系统

##### (1) 流域水文

本项目选址属观澜河流域。项目所在流域水系分布情况见附图 5。

观澜河流域属东江水系，东江支流石马河的上游，发源于龙华区东南部的鸡公头。该河的分支能力较强，低级河道显著地比高级河道多。该河主要由龙华河、瓦窑排河、岗头河、浪头河等支流汇合而成。水系呈树枝状，纵向比降为 1.4‰，集水面积 202km<sup>2</sup>，年径流量 1.923 亿 m<sup>3</sup>。流域内有高峰、牛嘴、赖屋山、民乐、大坑等小型水库 8 座，控制集水面积约 15 km<sup>2</sup>。该河流向由南向北，主干河道长 17km，河宽一般为 2~10m，水深一般为 0.1~0.5m，属于窄浅型河流。具有生活工业用供水、排污等功能。地下水埋深较浅，富水性中等，为块状岩类裂隙水，含水层为侏罗系火山岩及燕山期花岗岩，地下径流模数一般为 6~10L/s·km。白花河源于禾槎洞水库库尾和畔坑水库的发源地打石窝，是观澜河流域的一级支流，由西南流向东北转而由西向东。流经光明农场的黄屋排村、白花村，观澜街道的章阁村，穿越梅观高速公路，在陂头吓新村南其支流大水坑河汇入，然后继续向东在企坪村东南汇入观澜河。白花河河流左岸山势较高，最大高程 288.10m，右岸山势相对较低，最大高程约 130.00m。两岸地形较缓，一般坡角 20~30°，局部可达 45~50°，冲沟较发育。上游植被覆盖率为中等，中下游森林植被覆盖较差，加之土地开发剧烈，水土保持措施不足，水土流失极为严重，河水含沙量较大，河床逐年淤浅，河滩地被不断挤占，泥砂淤塞，加剧洪涝灾害。

##### (2) 园区污水处理站

根据园区污水处理方案，园区污水处理站设计污水处理能力为 30m<sup>3</sup>/h。园区污水经过预处理、二级生化处理以及反渗透 RO 膜深度处理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标准》（GB/T 18920-2002）水质要求后回用于项目厂区生活和生产。

#### 5、植被与土壤

本区处华南南亚热带和热带过渡区，植被组成种类、外貌结构、群落组合和分布均表现出热带和亚热带的过渡性。其中，热带成分比例较大，主要的科有桃金娘科、野牡丹科、大戟科、桑科、梧桐科、芸香科、山榄科、豆科和棕榈科等。

本地区土壤分为自成土和运积土两种。自成土主要为赤红壤，广泛分布于山地、丘陵和台地。它是由于气候及生物条件的影响，常年高温多雨，化学风化及淋溶作用强烈，红色风化壳发育深厚，在其上不同成土过程而形成，属于深圳市地带型土壤。

土壤构成剖面为 A-AB-B-C 型，呈红褐色。A 为耕作层或表层，B 为淀积层或心土层，C 为母质层。花岗岩赤红壤面积分布较广，母质风化层较厚，砂页岩母质风化层则普遍较薄。土壤表层有机质多在 2.0%左右，而土壤流失严重的侵蚀赤红壤，表层有机质含量仅 0.2-0.4%，土壤中的磷、钾等矿物质含量高低因母质的不同而差异很大。耕型赤红壤由于耕作粗放，有机质分解快，其含量多数低于 1.0%。此外，磷、钾等含量，也因母质不同及施肥差异而相差甚大。

## 6、选址区域环境功能区划

本项目所在区域环境功能区划见表 2-1。

表 2-1 功能区划表

序号	环境功能区类别		环境功 属性
1	水环境功能区	地表水	本项目属观澜河流域，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深圳市饮用水源保护区的批复》粤府函[2015]93 号及《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调整深圳市部分饮用水水源 保护区的批复》（粤府函[2018]424 号），本项目选址不属于水源保护区，观澜河流域参照饮用水准保护区实施环境管理，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见附图 6）
		地下水	根据《关于印发广东省地下水功能区划的通知》（粤水资源〔2009〕19 号），项目所在地属于东江深圳地 水水源涵养区（见附图 7）
2	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		根据《关于调整深圳市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划分的通知》（深府[2008]98 号），本项目所在区域属于二类环境空气质量功能区 见附图 8）
3	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划		根据《关于调整深圳市环境噪声标准适用区划分的通知》深府[2008]99 号，本项目所在区域为环境 3 类噪声标准适用区域（见附图 9）
4	是否基本农田保护区		否
5	是否风 保护区		否
6	是否水源保护区		否（见附图 10）
7	是否属于城污水处理厂范围		否
9	是否属于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 范 内		否（见附图 11）

### 三、环境质量状况

建设项目所在区域环境质量现状及主要环境问题（环境空气、地面水、地下水、声环境、生态环境等）

#### 1、环境空气质量现状

根据《2018年度深圳市环境质量报告书》，距离本项目约1km观澜监测点2018年环境空气质量监测数据如下：

表 3-1 观澜监测点 2018 年空气环境质量监测数据

序号	项目	监测值（年均值）	二级标准（年均值）
1	SO <sub>2</sub>	9 $\mu\text{g}/\text{m}^3$	60 $\mu\text{g}/\text{m}^3$
2	NO <sub>2</sub>	35 $\mu\text{g}/\text{m}^3$	40 $\mu\text{g}/\text{m}^3$
3	PM <sub>10</sub>	60 $\mu\text{g}/\text{m}^3$	70 $\mu\text{g}/\text{m}^3$
4	PM <sub>2.5</sub>	35 $\mu\text{g}/\text{m}^3$	35 $\mu\text{g}/\text{m}^3$
5	CO	0.7 $\text{mg}/\text{m}^3$	4 $\text{mg}/\text{m}^3$
6	臭氧	60 $\mu\text{g}/\text{m}^3$	160 $\mu\text{g}/\text{m}^3$ （日最大8小时平均）

由上表可知，观澜监测点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CO、臭氧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二级标准。

#### 2、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属观澜河流域。

根据《2018年度深圳市环境质量报告书》，观澜河水质监测结果如下：

表 3-2 2018 年观澜河水质监测结果（单位 mg/L，pH 值无量纲）

监测项目 断面名称	pH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氨氮	总磷
清湖桥	7.38	16.1	3.09	<b>3.1</b>	<b>0.34</b>
放马埔	7.30	15.1	3.08	<b>2.53</b>	<b>0.44</b>
企坪	7.21	13.8	3.5	<b>3.27</b>	<b>0.49</b>
全河段	7.29	15.0	3.7	<b>3.00</b>	<b>0.42</b>
III类标准	6~9	20	4	1.0	0.2

注：加粗字体为超标数据。

由上表可知，观澜河各个断面及全河段 COD<sub>Cr</sub>、BOD<sub>5</sub>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III类标准，氨氮、总磷均存在不同程度超标。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8年度深圳市环境质量报告书》：

全市区域环境噪声平均值为 57.2dB(A)，区域环境噪声总体水平为三级，声环境质量一般；生活源占 38.2%，工业源占 24.9%、交通源占 35.7%，这三类声源是深圳市区域环境噪声的主要声源。

全市道路交通噪声平均值为 69.0dB(A)，达标率为 63.4%。

为了解项目所在地声环境质量现状，在昼间对项目四周共设 4 个监测点进行监测，夜间不运行不进行监测。监测点位置见附图 2。

监测时间：2019 年 12 月 17 日

监测频次：昼间一次

监测仪器：AWA6218B 噪声仪

监测方法：按《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的有关规定进行

监测结果见表 3-3。

表 3-3 声环境质量现状监测结果一览表

监测点位	噪声级 (dB (A))	执行标准 (dB (A)) (昼间)	超标情况
1	49.3	65	达标
2#	47.7	65	达标
3#	50.2	65	达标
4#	48.2	65	达标

通过监测数据可知，各监测点昼间噪声均能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要求。

#### 环境敏感点及环境保护目标：

保证建设项目所在地不因本项目建设而降低现状环境质量。

##### 1、水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流域内的水环境质量，确保项目排放的污水不成为区域内危害水环境的污染源，不对项目附近的河流产生影响。

##### 2、大气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项目所在区域的空气环境，确保项目排放的大气污染物不成为区域内危害大气环境的污染源，确保项目所在区域环境空气质量保持现状。

##### 3、声环境保护目标

保护项目所在区域的声环境，确保项目产生的噪声不成为区域内危害声环境的污染源，不影响周围人员的正常办公和生活，不引起投诉。

##### 4、固体废物保护目标

妥善处理本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生产废物，使之不成为区域内危害环境的污染源，不成为新的污染源，不对项目所在区域造成污染和影响。

5、敏感保护目标（环境敏感点）

表 3-4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类别	环境保护目标	方位	距离	性质、规模	环境标准
大气环境	桂花新村	东南	1000	住宅区，约 10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095-2012) 二类标准
大气环境	庙溪村	东北	600m	住宅区，约 10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095-2012) 二类标准
大气环境	大湖老围	东	900m	住宅区，约 8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095-2012) 二类标准
大气环境	平安金融培训 学院	西	1300m	学校区，约 900 人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GB 095-2012) 二类标准
水环境	观澜河	西南	900m	——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GB3838-2002) III类标准
生态环境	不对周围生态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 四、评价适用标准

1、水环境质量：项目所在区域地表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III类标准，主要污染物标准限值如表 4-1 所示。

**表 4-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

序号	项目	III类标准限值（mg/L）
	pH（无量纲）	6~9
2	化学需氧量（COD <sub>cr</sub> ）≤	20
3	五日生化需氧量（BOD <sub>5</sub> ）≤	4
4	氨氮（NH <sub>3</sub> -N）≤	1.
5	总磷（TP）≤	0.2

2、大气环境质量：项目所在区域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主要污染物标准限值如表 4-2 所示。

**表 4-2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序号	污染物名称	取值时间	标准限值	单位
1	二氧化硫（SO <sub>2</sub> ）	年平均	60	μg/m <sup>3</sup>
		24 小时平均	150	
		1 小时平均	50	
2	二氧化氮（NO <sub>2</sub> ）	年平均	40	
		24 小时平均	80	
		1 小时平均	200	
3	颗粒物（粒径小于 10μm）	年 均	70	
		24 小时平均	150	
4	颗粒物（粒径小于 2.5μm）	年平均	35	
		24 小时平均	75	
5	臭氧（O <sub>3</sub> ）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	160	
		1 小时平均	200	
6	一氧化碳（CO）	24 小时平均	4	mg/m <sup>3</sup>
		1 小时平均	10	

3、声环境质量：项目选址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3 类标准，如表 4-3 所示。

**表 4-3 《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类别	昼间（dB（A））	夜间（dB（A））
3 类	65	55

环  
境  
质  
量  
标  
准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污 染 物 排 放 标 准</p>	<p>1、水污染物排放：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产生的生活污水纳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p> <p>2、大气污染物排放：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及排放。</p> <p>3、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排放限值如表 4-5 所示。</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b>表 4-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b></p> <table border="1" style="margin-left: auto; margin-right: auto;"> <thead> <tr>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类别</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昼（dB（A））</th> <th style="text-align: center;">夜间（dB（A））</th> </tr> </thead> <tbody> <tr>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3类</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65</td> <td style="text-align: center;">55</td> </tr> </tbody> </table> <p>4、固体废物排放：执行《国家危险废物名录》（部令第 39 号 2016 年）、《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01）（2013 修改）、《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2013 修改）的相关规定。</p>	类别	昼（dB（A））	夜间（dB（A））	3类	65	55
类别	昼（dB（A））	夜间（dB（A））					
3类	65	55					
<p style="text-align: center;">总 量 控 制 指 标</p>	<p>根据《国务院关于印发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的通知》（国发〔2013〕37号）、《广东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9年3月1日施行、《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广东省环境保护“十三五”规划的通知》（粤环〔2016〕51号）的规定，广东省对化学需氧量（COD<sub>cr</sub>）、氨氮（NH<sub>3</sub>-N）、二氧化硫（SO<sub>2</sub>）、氮氧化物（NO<sub>x</sub>）、含挥发性有机物（VOCs）、总氮（TN）五种主要污染物实行排放总量控制计划管理。</p> <p>本项目无二氧化硫（SO<sub>2</sub>）、氮氧化物（NO<sub>x</sub>）、含挥发性有机物（VOCs）、及工业废水的产生及排放。</p> <p>本项目生活污水纳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水污染物排放总量由区域性调控解决，不分配化学需氧量（COD<sub>cr</sub>）、氨氮（NH<sub>3</sub>-N）、总氮（TN）总量控制指标。</p>						

## 五、建设项目工程分析

### (一) 工艺流程分析

污染物表示符号 (i 为源编号)：(废水：W<sub>i</sub>，废气：G<sub>i</sub>，噪声：N<sub>i</sub>，固废：S<sub>i</sub>)

项目工艺流程见图 5-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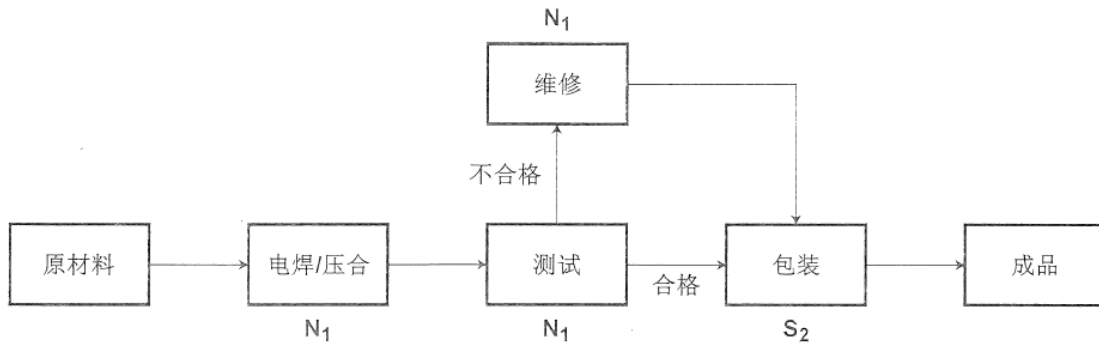


图 5-1 项目工艺流程图

#### 工艺流程简述：

原材料：主要为钢材，具体为钢板及汽车小零部件，均为外购；

点焊/压合：将材料用点焊机或油压机通过高压电流或压力固定在指定位置。钢铁的熔点为 1538℃，沸点为 2750℃。项目使用的点焊机瞬间温度可达 1800℃，可将配件融化并压合在指定位置。项目点焊机不使用辅助材料，点焊机通过电流将焊接温度控制在 1800℃左右，因此项目点焊/压合过程中不产生废气。

测试：用测试仪对加工后的产品进行测试，合格产品包装入库，不合格产品返回维修；

维修：对不合格产品进行维修，主要为人工维修；

包装：对检测合格产品进行包装。

#### 污染源表示符号：

噪声：N<sub>1</sub> 电焊机、油压机设备产生的噪声；

固废：S<sub>2</sub> 金属边角料、废次品、废弃包装材料；

此外，项目员工产生的生活污水 W<sub>1</sub>；生活垃圾 S<sub>1</sub>；设备维护与保养时产生的含机油废抹布、含机油废手套、废机油 S<sub>3</sub>，产品新能测试和设备检修过程会使用切割机、车床、钻床，会产生少量粉尘污染物。



## 主要污染工序：

### 1、废水

项目新建前有员工 8 人，根据《广东省用水定额》（DB44/T 1461-2014），项目无食堂和浴室，员工日用水量按 40 升/人·日计算，核算用水量为 0.32m<sup>3</sup>/d，按 300d/a，计，核算年用水量为 96m<sup>3</sup>/a。排污系数取 0.9，核算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0.288 m<sup>3</sup>/d，即 86.4m<sup>3</sup>/a。生活污水中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BOD<sub>5</sub>、NH<sub>3</sub>-N、SS 等。

### 2、废气

项目生产过程不涉及大气污染物，仅产品性能测试和设备检修过程会使用切割机、车床、钻床，会产生少量粉尘污染物，在此仅做定性分析。

### 3、噪声

本项目的主要噪声来自于点焊机、油压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项目产生的噪声源强约为 75~80dB（A）。

表 1-8 主要设备噪声源强

序号	设备名称	规格型号	数量（台）	源强 dB（A）（设备 1m 处噪声级）
1	点焊机	——	33	75
2	油压机	——	1	80

### 4、固体废物

项目生产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是员工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固体废物及危险废物。

①生活垃圾：项目有员工 8 人，生活垃圾按 1kg/人·d，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8kg/d，即 2.4t/a，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②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项目生产与包装产生的金属边角料、废次品、废气包装材料等一般工业固废，据业主介绍产生量约为 0.5t/a，此类固废分类收集交由相关部门回收处理。

③危险废物：项目机械维护与保养时产生的含机油废抹布、含机油废手套、废机油等属于危险废物，产量约为 0.2t/a，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定期交市、区具有固废运营资质的单位（危险废物处理站或工业废物处理站）统一处理，不得混入废水和一般生活垃圾。

表 5-2 项目固废产生及排放情况一览表

序号	类别	产生量 (t/a)	排放量 (t/a)
1	生活垃圾	2.4	2.4
2	一般工业固废	0.5	0.5
3	危险废物	0.2	0.2
合计		3.1	3.1

## 六、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及预计排放情况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 名称	处理前产生浓度及产 生量(单位)	排放浓度及排放量(单位)
大气污 染物	——	——	——	——
水污 染物	——	——	——	——
固 体 废 物	生活垃圾	生活垃圾	2.4t/a	处理处置量：2.4t/a
	一般工业固废	金属边角料、 废次品、废气 包装材料等	0.5t/a	综合利用量：0.5t/a
	危险废物	含机油废抹 布、含机油废 手套、废机油 等	0.2t/a	处理处置量：0.2t/a
噪 声	项目生产中点焊机、油压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噪声源强约 75~80dB（A）			
其 他	——			

### 主要生态影响

项目租用已建成的厂房，位于《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规定》（深圳市人民政府第 145 号令，2013 年修订）、《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优化调整方案（2013）》和《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图》（2013），中划定的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之外，周围无生态敏感保护目标，项目运营不会对厂址周围局部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 七、环境影响分析

### 营运期环境影响分析：

#### 1、水环境影响分析

(1) 生产废水：项目生产过程中不产生生产废水。

(2) 生活污水：项目员工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0.288m<sup>3</sup>/d，即 86.4m<sup>3</sup>/a。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BOD<sub>5</sub>、NH<sub>3</sub>-N、SS 等。

项目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主要为生活污水。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进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因此，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 2、大气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使用的点焊机瞬间温度可达 1800℃，可将配件融化并压合在指定位置，点焊机不使用辅助材料，因此项目生产过程不涉及大气污染物，仅产品性能测试和设备检修过程会使用切割机、车床、钻床，会产生少量粉尘污染物，本项目生产的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不良影响。

#### 3、声环境影响分析

项目生产过程中，噪声主要来自点焊机、油压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噪声源强约为 75~80dB（A）。

为了解项目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对其进行预测，厂房墙体隔声按 22dB（A）计算，按照点声源生距离衰减模式预测其厂界噪声：

$$L_A(r) = L_A(r_0) - 22 - 20 \lg \frac{r}{r_0}$$

式中：L<sub>A</sub>(r)——预测点的噪声值；

L<sub>A</sub>(r<sub>0</sub>)——参照点的噪声值；

r、r<sub>0</sub>——预测点、参照点到噪声源的距离。

**表 7-1 噪声预测结果一览表**

预测点	预测点与噪声源距离 (m)	预测值 (dB (A))	执行标准 (dB (A))	达标情况
东	160	13.9	65	达标
南	65	21.7	65	达标
西	70	21	65	达标
北	30	28.5	65	达标

由预测结果可知，本项目厂界四周的昼间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昼间标准，因此运营期噪声对周边环境的噪声影响在可接受范围内。

#### 4、固体废物影响分析

（1）生活垃圾：项目有员工 8 人，生活垃圾按 1kg/人·d，则生活垃圾产生量为 8kg/d，即 2.4t/a。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2）一般工业固废：主要为项目生产与包装产生的金属边角料、废次品、废气包装材料等一般工业固废，据业主介绍产生量约为 0.5t/a。此类固废分类收集交由资源回收企业回收处理。

（3）项目机械维护与保养时产生的含机油废抹布、含机油废手套、废机油等属于危险废物，产量约为 0.2t/a。

项目危险废物应妥善处理处置，集中收集、分类储存于危险固废收集器皿内，并加盖密闭，该危险固废收集器皿必须具备防渗、防漏作用，执行危险废物“六联单”制度，定期交市、区具有固废运营资质的单位（危险废物处理站或工业废物处理站）统一处理，不得混入废水和一般生活垃圾。

本项目固废经上述处理后，不会对周围环境产生直接影响。

## 八、环境风险分析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风险评价技术导则》（HJ 169-2018）及其附录，本项目原料和产品均不属于有毒物质、易燃物质、爆炸性物质和活性化学物质等危险性物质。

运营期间主要风险为车间内存放少量机油或润滑油，并且设置叉车充电车位，有可能造成火灾，一旦发生火灾，不仅可能导致严重的人身伤亡和经济损失，产生的大量CO、烟尘等对大气环境也会产生不良的影响。因而本报告建议项目投资方采取如下措施：

- ①在车间内设置“严禁烟火”的警示牌，尤其是在机油、润滑油、充电车位、纸张等易燃品堆放的位置；
- ②灭火器应布置在明显便于取用的地方，并定期维护检查，确保能正常使用；
- ③制定和落实防火安全责任制及消防安全规章制度，除加强对员工的消防知识进行培训，对消防安全责任人及员工也定期进行消防知识培训，消防安全管理人员持证上岗；
- ④自动消防系统应定期维护保养，保证消防设施正常运作；
- ⑤对电路定期予以检查，用电负荷与电路的设计要匹配；
- ⑥制定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同时设置安全疏散通道。

只要项目严格落实上述措施，做好防火和消防措施，并加强防范意识，则项目运营期间发生火灾风险的概率较小。

## 九、环保措施分析

### 1、废水环保措施分析

①生产废水： 本项目无生产废水的产生及排放。

②生活污水： 项目员工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0.288\text{m}^3/\text{d}$ ，即  $86.4\text{m}^3/\text{a}$ 。主要污染物为  $\text{COD}_{\text{Cr}}$ 、 $\text{BOD}_5$ 、 $\text{NH}_3\text{-N}$ 、 $\text{SS}$  等。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进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经处理后，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对周边地表水环境影响不大。

### 2、废气环保措施分析

项目生产过程不涉及大气污染物，产品性能测试和设备检修过程使用切割机、车床、钻床，会产生少量粉尘污染物，企业拟在维修设备安装局部集尘罩减少粉尘对周边大气环境的影响。

### 3、噪声环保措施分析

项目生产过程中，噪声主要来自点焊机、油压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噪声源强约为  $75\sim 80\text{dB}(\text{A})$ 。

为了使项目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的要求，同时保护项目周围的声环境敏感点，项目应采取以下措施：

- ①在点焊机、油压机等设备底座加装减振设施；
- ②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工作，及时淘汰破旧设备；
- ③减少设备非正常运行噪声等措施。

经上述措施处理后，并经距离衰减后项目厂界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噪声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措施可行。

### 4、固体废物环保措施分析

①生活垃圾： 产生量为  $8\text{kg}/\text{d}$ ，即  $2.4\text{t}/\text{a}$ 。生活垃圾分类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

②一般工业固废： 产生量约为  $0.5\text{t}/\text{a}$ 。此类固废分类收集交由相关部门回收处理。

③危险废物： 产生量约为  $0.2\text{t}/\text{a}$ 。项目危险废物应妥善处理处置，集中收集，定期交市、区具有固废运营资质的单位（危险废物处理站或工业废物处理站）统一处理，不得混入废水和一般生活垃圾。

## 5、环保措施投资估算分析

项目总投资 500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 3.2 万元，占总投资 0.64%，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见表 9-1。

表 9-1 建设项目环保投资一览表

序号	污染源	主要环保措施	预计投资（万元）	
1	生活污水	进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	
2	设备噪声	定期维护设备，合理安排作业时间	1.0	
3	固废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处理	0.2
4		一般工业固废	回收利用	0.5
5		危险废物	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1.5
合计			3.2	



## 十、建设项目拟采取的防治措施及预期治理效果

内容 类型	排放源 (编号)	污染物名称	防治措施	预期治理效果
大气 污染物	——	——	——	——
水 污染物	生活污水	COD <sub>cr</sub> 、BOD <sub>5</sub> 、 NH <sub>3</sub> -N、SS	经园区管网进入园区 污水处理站处理	对周围环境不造成 影响
固体 废物	员工办公	生活垃圾	分类收集交由环卫部 门处理	对周围环境不造成 影响
	生产、包装	一般工业固废	资源回收企业	
	设备维护保养等	危险废物(含机油 废抹布、含机油废 手套、废机油等属 于危险废物)	集中收集、分类存放, 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噪 声	点焊机、油压机	设备噪声	合理布置车间、加强 设备保养、合理安排 工作时间	《工业企业厂界环 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 3 类标准
其 他	——			
<p><b>生态保护措施及预期效果:</b></p> <p>项目位于已建成的工业区厂房内, 对生态环境无不良影响。</p>				

## 十一、产业政策符合性、选址合理性分析

### 1、产业政策符合性分析

本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模具制造、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根据《深圳市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16年修订)》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的要求,本项目所经营范围不属于上述目录所列的限制类和禁止(淘汰)类、鼓励类项目,属允许类项目,项目建设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要求。因此,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

### 2、选址合理性分析

#### (1) 与土地利用规划相符性分析

根据深圳市宝安 401-05 号片区[观澜北(企坪)地区]法定图则(见附图 12),本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项目选址符合片区的土地利用规划。

#### (2) 与环境功能区划的相符性分析

①与《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规定》、《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优化调整方案(2013)》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进一步规范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的实施意见》(深府[2013]63号)、《深圳市人民政府关于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优化调整方案的批复》(深府函[2013]129号),本项目位于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外(见附图 11)。本项目的建设符合《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规定》的相关要求。

②与《深圳经济特区饮用水源保护条例》的相符性分析

本项目选址不在饮用水源保护区范围内(见附图 10)。因此,本项目的建设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广东省饮用水源水质保护条例》、《深圳经济特区饮用水源保护条例》的要求。

#### (3) 与观澜河流域环保限批通知的相符性分析

根据深圳市《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加强深圳市“五大流域”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管理的通知》和《市人居环境委关于加强深圳市“五大流域”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管理工作的补充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①严格执行《广东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广东省重金属污染综合防治“十三五”规划的通知》(粤环发[2017]2号),除重大项目和环保项目外,禁止批准新建、扩建增加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的建设项目,本项目不涉及重金属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规定。

②严格执行《关于加强固定污染源氮磷污染防治的通知》(环水体[2018] 16 号), 氮磷超标流域内涉及氮磷排放的建设项目实施氮磷排放总量指标减量替代, 严控新增氮磷排放的建设项目, 本项目生活污水纳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不外排, 不新增氮磷排放, 符合相关规定。

③进一步改善“五大流域”水环境质量, 加快推进雨污分流管网建设, 提高污水排放标准。

1) 对于污水未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的区域, 除重大项目和环保项目外, 暂停审批有污水排放的建设项目; 深圳河、茅洲河流域重大项目污水排放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总氮除外), 龙岗河、坪山河、观澜河流域重大项目污水处理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总氮除外)并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回用。项目生活污水经由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回用不外排, 符合相关规定。

2) 对于污水已纳入市政污水管网的区域, 深圳河、茅洲河流域内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生产废水排放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V类标准(总氮除外), 龙岗河、坪山河、观澜河流域内新建、改建、扩建项目生产废水处理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III类标准(总氮除外)并按照环评批复要求回用, 生活污水执行纳管标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进入市政污水处理厂。本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 生活污水经由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回用不外排, 符合相关规定。

3) 现有企业改建、扩建项目应满足“增产不增污”或“增产减污”、“技改减污”、“迁建减污”的总量控制要求。本项目为新建项目, 生活污水经由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回用不外排, 符合相关规定。

④、鼓励工业项目入园。“五大流域”内拟进入配套污水集中处理设施园区的建设项目, 在符合园区开发建设规划环评审查意见, 通过辖区政府实现区域总量削减, 落实主要污染物等量替换、倍量替换制度的前提下, 不列入暂停审批范围。

项目选址位于观澜河流域, 项目运营期间产生的生活污水经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因此符合文件中相关要求。

#### (4) 与环境保护规划的相符性分析

##### ① 污水处理设施相符性

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进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项目园区设有污水处理站, 园区污水处理站设计处理能力为 30 m<sup>3</sup>/h, 本项目生活

污水日排放量为 0.288 m<sup>3</sup>/d。因此，项目污水可以进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② 固废处理设施相符性

项目所在地垃圾转运站、废品回收站等固废处理设施较为完善，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可及时由环卫部门清运处理；一般工业固废可按时交由物资回收部门收集处理；危险废物交具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统一回收处理，并签订危险废物处理协议。

综上所述，本项目选址合理。

## 十二、结论与建议

### 1、项目概况

广州三池汽车配件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项目”）成立于 2019 年 11 月 20 日，注册地位于深圳市龙华区观澜街道桂香社区观光路 1226 号长安标致雪铁龙公司厂房一整套，主要为制造汽车零部件及汽车模具、夹具、检具。

现有序企业发展需要，项目租用长安标致雪铁龙汽车有限公司厂房 6248m<sup>2</sup> 进行生产经营。

目前，项目处于筹备阶段，现申请办理新建项目环保审批手续。

### 2、环境质量现状结论

#### （1）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2018 年度深圳市环境质量报告书》观澜监测点监测数据，项目所在地 SO<sub>2</sub>、NO<sub>2</sub>、PM<sub>10</sub>、PM<sub>2.5</sub> 均能达到环境空气质量二级标准。

#### （2）水环境质量现状

项目所在区域属于观澜河流域，根据《2018 年度深圳市环境质量报告书》中观澜河水质监测结果分析，观澜河各个断面及全河段 COD<sub>Cr</sub>、BOD<sub>5</sub> 均达到《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中的 III 类标准，氨氮、总磷存在不同程度超标。

#### （3）声环境质量现状

根据现场监测，监测结果显示，项目各监测点昼间噪声均能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区标准要求。

### 3、运营期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 （1）水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①生产废水：项目生产过程中无生产废水的产生及排放。

②生活污水：项目员工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 0.288m<sup>3</sup>/d，即 86.4m<sup>3</sup>/a。主要污染物为 COD<sub>Cr</sub>、BOD<sub>5</sub>、NH<sub>3</sub>-N、SS 等。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进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因此，项目产生的生活污水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 （2）大气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 （3）声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生产过程中，噪声主要来自点焊机、油压机等设备运行时产生的设备噪声，噪声源强约为 75~80dB（A）。

根据表 7-1 预测结果，本项目厂界四周的昼间噪声可以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标昼间标准。

#### （4）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评价结论

项目主要产生生活垃圾、一般工业废物及危险废物。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一般工业固废集中收集，交由相关部门回收处理；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分类储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经上述处理后，项目产生的固废不会对周围环境造成不良影响。

### 4、污染防治措施

#### （1）水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不产生生产废水，项目生活污水进入园区污水处理站处理。

#### （2）大气污染防治措施

项目生产过程中无废气产生及排放。

####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 ①在点焊机、油压机底座加装减振设施；
- ②加强设备的维护保养工作，及时淘汰破旧设备；
- ③减少设备非正常运行噪声等措施。

#### （4）固体废物防治措施

- ①生活垃圾：分类收集，由环卫部门统一处理；
- ②一般工业固废：集中收集，交由相关部门回收处理；
- ③危险废物：集中收集、分类储存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

### 5、项目选址与相关政策的符合性

#### （1）产业政策分析

本项目属于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模具制造、其他未列明金属制品制造。根据《深圳市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和产业导向目录(2016年修订)》及《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年本)》的要求，本项目所经营范围不属于上述目录所列的限制类和禁止（淘汰）类、鼓励类项目，属允许类项目，项目建设符合相关的产业政策要求。因此，本项目符合产业政策。

## (2) 选址合理性分析

①根据深圳市宝安 401-05 号片区[观澜北（企坪）地区]法定图则（见附图 12），本项目用地属于工业用地，项目选址符合片区的土地利用规划。

②项目不在深圳市生活饮用水水源保护区内，符合《深圳经济特区饮用水源保护条例》的规定。

③项目位于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范围外，符合《深圳市基本生态控制线管理规定》。

④项目符合《市人居环境委员会关于加强深圳市“五大流域”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管理的通知》和《市人居环境委关于加强深圳市“五大流域”建设项目环评审批管理工作的补充通知》文件中相关要求。

## 6、结论

综上所述，项目建设符合产业政策、总体规划，符合清洁生产要求。项目营运期产生的各项污染物如能按照报告中提出的污染治理措施进行治理，严格执行“三同时”制度，且加强污染治理设施和设备的运行管理，则项目的建设对周围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项目的建设是可行的。

编制单位（公章）：深圳市环境工程科学技术中心有限公司

**本人郑重声明：对本表以上所填内容全部认可。**

项目（企业）法人代表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章）

[加盖建设单位公章]

年 月 日